

# 核能四廠安全監督委員會第2屆第7次會議

## 報告事項(三)之1 核能四廠建廠工程施工界面整合、 品質管制之執行措施

簡報單位：台灣電力公司龍門施工處

簡報時間：97年1月22日



# 一、施工界面整合

- 1.龍門施工處於96年初依核四工程建廠工區分為六區，每一區設置區域經理各一名。負責該區域跨部門施工作業協調，強化跨部門統合能力，以提升施工效能。
- 2.目前各部門依工程時程目標積極趕工。同區內常有多項工程同時施工，為避免施工界面不明確，承包商間相互推諉或施工互相干擾，影響工作推展及施工品質，各部門經辦人員均於第一時間在現場主動協調。

# 一、施工界面整合

3. 施工過程中倘仍有界面爭議，則隨時反映給工區經理召集相關施工組整合施工界面。若仍協調不成，即於每週六舉行之龍門施工處內部協調會提出討論及解決。

## 二、品質管制

- 1.核四工程係依照台灣電力公司核能工程品質保證方案相關規定及行政院工程會所頒「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執行品質管理作業。
- 2.核四建廠施工已確實依原能會規定建立相關制度及各類作業程序書，以供遵行。檢驗人員均須接受核能檢驗相關課程訓練以了解制度、程序及如何落實執行品質保證方案，以執行檢驗工作。

## 二、品質管制

3.有關廠家之品保方案、品管計畫，除本處品質組執行不定期品質督導外，核安處及核火工處亦執行定期品保稽查及品質督導，以督促經辦工程或作業活動均依工程設計圖、品保條款、工程契約、工程規範及各類程序書之規定確實執行，並對所發現缺失採取及時矯正行動以防範重複發生，確保施工品質。